# 浙江坤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15日, 浙江坤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普通股7,850,000 股,发行方式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发行价格为19.48元/股,募集 资金总额为 152, 918, 000. 00 元, 募集资金净额为 132, 832, 042. 98 元, 到账时间 为 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1,377,936.40 元,到账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 体	募集资金计划 投资总额(调 整后)(1)	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金额 (2)	投入进度(%) (3) = (2) / (1)
1	光伏单晶生长 炉炉体生产线 建设项目	坤 博 新能源	83,863,700.00	59,619,001.35	71.09%
2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坤 博 新 能源、坤 博精工	39,033,100.00	10,546,144.48	27.02%
3	年产 900 套大型风电传动部件生产线改造提升技改项目	坤 博 新能源	29,370,000.00	23,811,222.64	81.07%

4	补充流动资金		1,943,179.38	1,943,179.38	100.00%
合计	-	-	154,209,979.38	95,919,547.85	

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专户账号	金额 (元)
嘉兴坤博新 能源装备制 造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	8110801013802806750	1, 033, 304. 56
嘉兴坤博新 能源装备制 造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	721899991013000055741	21, 558, 417. 46
浙江坤博精 工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	721899991013000055264	13, 129, 918. 59
嘉兴坤博新 能源装备制 造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嘉兴海盐支行	86031110001463016	5, 585, 271. 11
嘉兴坤博新 能源装备制 造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	8110801013103203212	88. 53
嘉兴坤博新 能源装备制 造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	8110827012703176575	0.00
合计	_	-	41, 307, 000. 25

注: 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20,000,000 元。

#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 (一) 延期原因

1、部分募投项目前期延期的情况

2024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光伏单晶生长炉炉体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完成期限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完成期限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 2、本次部分募集项目延期的原因

上市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本次募投项目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业务开展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而作出的预估,已在前期经过了必要的可行性论证。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到行业内整体市场需求变化、政策支持情况等因素影响,公司审慎控制投资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后。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在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审慎决定将募投项目"光伏单晶生长炉炉体生产线建设项目"及"年产900套大型风电传动部件生产线改造提升技改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

### (二)延期后的计划

为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对"光伏单晶生长炉炉体生产线建设项目"和"年产900套大型风电传动部件生产线改造提升技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券朱贝亚汉贝坝日石你   		调整前	调整后
1	光伏单晶生长炉炉体生	坤博新能源	2025年12月	2026年12月
	产线建设项目		31 日	31 日
2	年产 900 套大型风电传	坤博新能源	2025年12月	2026年12月
	动部件生产线改造提升		31 日	31 日
	技改项目			

#### (三) 保障后续按期完成的措施

公司将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做好项目实施工作的协同及统筹调度,积极有序推进项目后续的实施,根据上述调整后募投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计划及实施具体进度投入募集资金,严格遵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决策程序

2025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5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五、专项意见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做出的谨慎决定,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坤博精工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浙江坤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浙江坤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决议》

3、《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坤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专项核查意见》

浙江坤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